

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技能競賽選手請假單

參加職類		職類代號	
選手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出生		
身分證字號			
通訊地址及電話 (請詳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市 市鎮(鄉) 路 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：(家) (公) (行動) 電子信箱：		
請假事由	茲因 _____， 致無法參加 113 年 3 月 25 日至 29 日之競賽活動。		
證明文件	(請檢附正本或影本，如無證明文件，請敘明請假事由)		
請假人簽章	(務必請本人親自簽名)		
提名單位	(蓋機關印信處)		
填表日期	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		

附註：

- 一、依據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分區技能競賽簡章玖、六規定，參賽選手預知屆時無法參賽時，應事先於競賽 2 週前以書面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請假，如有突發狀況未能依限請假，仍請完成請假程序，請假者視同放棄該次參賽權利，屆時不得再行主張恢復。
- 二、參賽選手因故請假，需由提名單位用印，否則無效。